

EMB CR 4/3051/79

2810 3561

2899 2967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林培生先生)

林先生：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外籍家庭傭工(外籍家傭)擔任駕駛職務**

在上一次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陳榮燦議員曾詢問政府有關外籍家傭未經許可而擔任駕駛工作的調查情況，以及就此提出檢控的個案數字。

入境事務處是負責此等事宜的執法機關。據該處表示，該處已訂有一套執法行動方案，其要點包括：

- (a) 在接獲濫用有關安排的投訴時，立即採取行動；
- (b) 對未有特別獲准擔任駕駛職務的外籍家傭進行突擊檢查；以及
- (c) 定期在已知常有外籍家傭擔任司機的地點進行執法工作。

到目前為止，入境事務處並無接獲有關外籍家傭擔任駕駛職務的濫用情況的投訴。據悉中環畢打街經常有外籍家傭擔任司機的情況，入境事務處人員最近已在該地點展開一次執法行動，行動中共截查八名司機，結果未有發現濫用情況。

入境事務處至今未有提出任何檢控。

教育統籌局局長

(林錦光 代行)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

副本送： 入境事務處處長 (經辦人：文漢賢先生)  
保安局局長 (經辦人：朱經文先生)